

之發生和嚼檳榔、抽煙、喝酒息息相關。嚼檳榔、抽煙、喝酒三種習慣，每增加一項其得口腔癌之危險性皆上升。有一項研究統計顯示，嚼檳榔、抽煙、喝酒皆有者，其得口腔癌之相對危險值為122.8倍。

部分口腔癌可能與人類乳突狀瘤病毒有關。其它可能有關之致病感染原有念珠菌、單純疱疹病毒、梅毒螺旋菌等。口腔扁平苔癬亦可能與口腔癌之發生有關。曝曬陽光、紫外光輻射則與唇癌之發生有關。牙齒因素及不良假牙引起之局部慢性刺激、營養缺乏：如鐵、維生素A、維生素C等之缺乏亦可能與口腔癌之發生有關。

## 口腔癌之癌前病變及癌前狀態

癌前病變指的是一種仍歸屬良性的組織形態改變，但具有較高惡性變異之危險性。癌前狀態則是指一種疾病狀態，雖不一定已經引發組織形態改變，但具較高危險性產生癌前病變或癌。

在臺灣，口腔癌之癌前病變以白斑症為最常見，惡性轉移率則以紅斑症最高；而最主要之癌前狀態則是因嚼食檳榔所造成的口腔黏膜下纖維化症。在這些病變中都可以呈現鱗狀上皮增生、過度角化及上皮變異；也可發現終至產生原位癌及侵襲癌之口腔癌化過程。口腔癌防治中如果能夠較早發現具有惡性潛能的癌前病變或癌前狀態，及早做處理與治療並密切追蹤，可獲得較好的治療成效。

## 口腔癌之組織病理分類

國內口腔癌以鱗狀細胞癌最為常見；其次是疣狀癌；再其次是未分化癌、小唾液腺癌等。男性及女性口腔癌大部分均為鱗狀細胞癌。

口腔鱗狀細胞癌可以是局限於黏膜表皮基底層外之原位癌或只有侵犯淺層基底層下結締組織之顯微侵襲癌，但大多數口腔鱗狀細胞癌已是侵襲癌。口腔鱗狀細胞癌具局部破壞性，可侵犯軟組織及骨頭，可延著神

經、淋巴管及血管擴散，並可產生頸部淋巴腺轉移及遠隔轉移。

口腔疣狀癌相對於鱗狀細胞癌，通常生長很慢且很少或很慢才會轉移。雖然多數口腔疣狀癌可由其特有之生長形式、少許有上皮變異、少有轉移來和鱗狀細胞癌作區分，但是在口腔疣狀癌內常伴有鱗狀細胞癌；這樣的腫瘤需依鱗狀細胞癌來治療。

## 口腔癌之臨床症狀

以下是一些口腔癌可能出現之臨床症狀：

- 口腔黏膜顏色發生變白、紅、褐或黑且無法抹去之變化。
- 超過二週以上尚未癒合的口腔黏膜潰瘍。
- 口內不正常分泌物、惡臭、出血。
- 口內或頸部任何部位有不明原因之腫塊。
- 舌頭之活動性受到限制，導致組嚼、吞嚥或說話困難。
- 舌頭知覺之喪失、麻木。
- 顎骨與牙齒的局部性腫大。
- 臉部左右的不對稱有時合併有知覺異常(如下唇麻木感)或牙齒動搖。